

九龍城區議會文件第 29/18 號
(供 2018 年 4 月 12 日第 14 次會議參考)

(資料文件)

九龍城區議會轄下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
第十四次會議工作進度報告

主旨

本文件旨在概述九龍城區議會轄下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下文簡稱「社建會」)於 2018 年 2 月 8 日第 14 次會議所討論的主要事項。有關會議之討論詳情，請參閱將於稍後呈交，並須獲社建會通過的會議記錄。

強烈要求政府設獨立部門主動調查懷疑虐兒個案

2. 委員要求政府設獨立部門主動調查懷疑虐兒個案，並希望政府增撥資源設立「一校一社工」及「一校一輔導師」，及向學校提供更清晰的指引，協助前線教師處理懷疑虐兒個案。
3. 教育局、社會福利署(下文簡稱「社署」)及香港警務處均表示十分重視懷疑虐兒的個案，並已採取多項措施，包括提高學校人員識別受虐兒童的意識、在學校設立駐校的輔導人員、優化小學的輔導和社工服務、在各區設立虐兒案件調查組調查嚴重的虐兒案件，及制定《處理虐待兒童個案程序指引》等，讓與學童有密切接觸的前線人員參考，以便作出適時的跟進行動。此外，教育局正與學校方面研究適當的缺課通報機制。

要求放寬公共福利金申請資格

4. 委員指出公共福利金計劃的申請人必須已成為香港居民最少七年，以及在緊接申請日期前連續居港最少一年的規定，要求政府放寬有關條件，並因應物價不斷上漲的趨勢，放寬公共福利金計劃申請人的入息及資產限額，讓更多長者受惠。

5. 社署表示由於公共福利金計劃是無須供款的福利制度在分配公共資源時，政府必須提供一個合理基礎及確保制度能得以持續，故相關計劃的申請人必須已成為香港居民最少七年及符合連續居港一年的規定。政府考慮到各方的意見後，已在 2017 年 5 月 1 日起放寬「長者生活津貼」的資產限額，單身長者由 225,000 元提升至 329,000 元(增加約 10 萬元)；長者夫婦則由 341,000 元提升至 499,000 元(增加約 15 萬)，並在 2018 年 6 月 1 日起推出「高額長者生活津貼」，向較有經濟需要的長者提供每人每月 3,485 元津貼。

九龍城區議會秘書處

2018 年 3 月